

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永城市芒山镇产业振兴基础路网建设工程项目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就“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永城市芒山镇产业振兴基础路网建设工程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就本次磋商的结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 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永城市芒山镇产业振兴基础路网建设工程项目
2. 交易项目编号: 永政采【2026】057号; 采购项目编号: 永财磋商采购-2026-38;
3. 项目预算金额: 3589719.75元; 最高限价: 3589719.75元。

其中: 第一标段: 3561230.75元; 第二标段: 28489元;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二、采购公告日期及媒体:

2026年8月5日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三、磋商信息:

磋商时间: 2026年08月18日上午9时00分

磋商地点: 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室

磋商小组成员: 吴晓、牛战、陈坦坦(组长)

四、磋商结果

经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确认成交供应商如下:

第一标段(包):

成交供应商: 河南聚达兴建设有限公司

成交价: 3477000元;

大写: 叁佰肆拾柒万柒仟零元整

注册地址: 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站集镇人民政府院内1楼109室

第二标段(包): 供应商不足三家, 本包段流标;

五、主要成交标的

工程类

名称: 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永城市芒山镇产业振兴基础路网建设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 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全部内容,

施工工期: 合同签订后60日内施工完毕;

项目经理: 张浩

执业证书信息: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豫241171828641

六、否决供应商及原因:

河南广德育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未提供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及以上资质证明文件和未提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文件导致资格性审查未通过, 剩余所有供应商均通过了资格性审查

七、供应商得分情况

1、投标单位：河南聚达兴建设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8.31 分；客观因素评分：15 分；投标报价算分：29.92 分；最终得分：93.23 分

2、投标单位：豪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46.99 分；客观因素评分：15 分；投标报价算分：30 分；最终得分：91.99 分

3、投标单位：河南国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主观因素评分 43 分；客观因素评分：15 分；投标报价算分：29.87 分；最终得分：87.87 分

八、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中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成交价计取，由成交人支付。

收费金额：36770 元。

九、公告期限：本项目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十、质疑和投诉渠道

各有关当事人如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原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若回复不满意的，按有关规定向相关监督部门投诉。

十一、其他补充事宜：无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永城市芒山镇人民政府

联系地址：永城市芒山镇

联系人：季先生

联系电话：0370-5971101

2、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 泾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商丘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归德路方域路交叉口国安悦府 12 号楼 2408 室

联系人： 曲先生

联系电话： 15138017270

3、监督单位：永城市财政局

联系人：万先生

联系电话：0370-5113071

地址：永城市东方大道中段路南

